

## 106學年度下學期高三補考考程

場次	時間	科目	人數	◎注意事項：	
上午場	08:10~09:00	國文Ⅵ、 語文表達應用	31	1、補考場地：圖書館小閱覽教室 2、請補考同學攜帶 <u>學生證(或身分證等有照片的證件)</u> 及應試用品；一切按校內考試規定進行，如有違規情事，則依校規處理。 3、考試時間如左列時間表，請補考生 <b>務必依照表定時間準時抵達考場並做準備。考試開始20分鐘後將不得入場(視同缺考)</b> 。 4、屆時考場外將張貼座位表，請按座位應考。 5、每一考科作答時間 <b>至多為50分鐘，至少需作答20分鐘</b> 始可交卷離開。 6、離開考場後，請務必回班上課或自習，勿在外逗留。 7、請勿攜帶食物入場。 8、請考生準時到考，不要輕言放棄！（即使已考上大學）	
	09:10~10:00	英文Ⅵ、	60		
	10:10~11:00	數學甲Ⅱ(幾何數統) 數學乙Ⅱ、	27+ 11		
	11:10~12:00	選修物理Ⅱ 選修歷史Ⅱ 體育	34+ 6+ 2		
<b>午餐&amp;午休時間(回班)</b>					
下午場	13:00~13:50	英文作文 選修化學Ⅱ (選修化學實驗)、	9+ 38		教務處試務組107.06.4
	14:00~14:50	選修生物Ⅱ 應用生物 文化基本教材 藝術生活 科學探索	7+ 19		